

出租人同意代為扣繳書

茲因於_____ (土地所有權人)所有下列土地，列入「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A、B、C、D、E、N、O 區段徵收案」範圍內，並訂有耕地三七五租約，本人同意臺南市政府，由下列土地地價補償費代扣清償耕地三七五租約。

土 地 標 示				地價 補償費 (元)	代為扣 繳金額 (元)	剩餘領取 現金金額 (元)	承租人 姓名	備註		
區	段	地號	面積 (m ²)							
合計	筆	合計	仟	佰	拾	萬	仟	佰	拾	元整

此 致
臺南市政府

土地所有權人： 印鑑章：
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 住 址：
 電 話：

附註 1：上表不敷填寫時，請以相同格式用紙黏貼，並於黏貼騎縫處加蓋土地所有權人印鑑章。
 附註 2：本文件內容如有修正，請於塗改處加蓋土地所有權人印鑑章，以供確認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